

新火花颶风光机电（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华之洋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拆除的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JDJS2024-Z-C-087号）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

一、招标条件

本新火花颶风光机电（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华之洋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拆除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8.2964万元，招标人为苏州市胥之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最低限价：人民币壹拾捌万贰仟玖佰陆拾肆元（¥182964元）注：最低限价为残余净值。残余净值=建筑物及设施可回收金额-拆除费用。响应单位报价不得低于最低限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为成交单位向采购单位支付合同价款。采购需求：新火花颶风光机电（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华之洋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拆除。具体详见磋商文件要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新火花颶风光机电（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华之洋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拆除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新火花颶风光机电（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华之洋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拆除：

A、合格供应商的一般条件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B、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2）企业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4）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②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以上所称“在建工程”以省住建系统网站查询数据为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7-26 11:00到2024-08-02 16:00

获取方式：1、出售及报名时间：本次磋商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8月2日16:00（双休、节假日除外） 2、出售及报名地点：苏州市宝带东路264号三楼3006室。 3、出售及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售价：¥300元 4、响应单位获取磋商文件时须向磋商代理机构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非法定代表人报名的还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均要求加盖公章（鲜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06 13: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直接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06 13:30

开标地点：磋商地点：苏州市宝带东路264号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DJS2024-Z-C-087号

项目名称：新火花颶风光机电（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华之洋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拆除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最低限价：人民币壹拾捌万贰仟玖佰陆拾肆元（¥182964元）

注：最低限价为残余净值。残余净值=建筑物及设施可回收金额-拆除费用。响应单位报价不得低于最低限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为成交单位向采购单位支付合同价款。

采购需求：新火花颶风光机电（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华之洋电子有限公司的房屋拆除。具体详见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期限：60日历天完成拆除、清场等后续服务，同时通过采购人的验收。具体开始时间按采购人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苏州市胥之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